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253 号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目录	页次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1-2
●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253 号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237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贵公司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42,797.26	2,042,797.26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希嘉创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513,545.87	2,700,000.00	964,173.57	2,443,774.87	15,733,944.57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完美数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4,903.34	335,639.60		357,732.04	52,810.90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树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500,000.00		2,500,000.00	4,000,0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新开普志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43,309.32	600,000.00	196,623.83	3,439,933.1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成都兰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1,501,164.20				1,501,164.2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18,732,922.73	5,635,639.60	1,203,594.66	8,284,237.32	17,287,919.67		

本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_____